

論〈默觚〉之著成年代

賀 廣 如 *

摘要

〈默觚〉是魏源（默深，1794-1857）的重要著作之一，為歷來談默深者所重，其內容主要屬讀書筆記一類，逐條排列，或數十字，或數百字，論述範圍相當廣泛，是研究默深思想的重要材料；唯因此作之著成年代不明，而默深思想又有前後發展之別，倘僅以其中內容代表默深之主要思想，則不免產生前後矛盾、觀點錯置等問題，故研究者亟欲論其著成年代，以明默深思想之發展。

本文藉由〈默觚〉與默深其他著作的關係對照，探討〈默觚〉整部作品的著成年代。《皇朝經世文編》中的不少選文，以摘要或節錄的方式出現在〈默觚〉之中；《老子本義》與〈論老子〉的同、異之處也都在〈默觚〉的隻字片語裏不斷呈顯；更有標幟著《詩古微》初刻本的風詩次第，與二刻本的王伯之辨，一一羅列於〈默觚〉的某個段落；對天人之參、變法的先後見解，〈默觚〉也都照單全收。〈默觚〉中的作品並不成為一時昭然若揭，就其時間斷限來說，約始於道光四、五年，終於咸豐五年左右。簡言之，〈默觚〉係默深日積月累的讀書札記，時而

* 作者係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班應屆畢業生。本文特別感謝何澤恆老師、夏長樸老師、鄭吉雄先生惠賜寶貴意見，謹此誌謝。

書其心得，時而錄他人要語，並不具嚴謹的著作性質；然而也正因如此，〈默觚〉中清楚顯示了默深在專注於《詩古微》初二刻本的著作之際，同時也還不斷在思考《老子》等其他學說，並嘗試總合各家，求其會通。〈默觚〉中包羅宏富，但同時也蕪雜不精，儘管可能在晚年時經過重新的編纂，但大致上可說是明白呈現了默深思想的主要特色，此實為〈默觚〉可貴之處。

一、前　　言

〈默觚〉是魏源（默深，1794–1857）的重要著作之一，為歷來談默深者所重，其內容主要屬讀書筆記一類，逐條排列，時而數十字，時而數百字，論述範圍相當廣泛，是研究默深思想的重要材料；唯因此作之著成年代不明，而默深思想又有前後發展之別，倘僅以其中內容代表默深之主要思想，則不免產生前後矛盾、觀點錯置等問題，故研究者亟欲論其著成年代，以明默深思想之發展。筆者曾以默深對傳統經典的詮說為討論對象^①，分析默深在《老子本義》、《詩古微》、《書古微》等書中的思想，並以之勾勒默深早、中、晚三期思想的前後發展，唯因〈默觚〉之著成時間未定，為求謹慎，遂不加引用，然仍不免有遺珠之憾，今擬以先前所勾勒之思想輪廓為基礎，藉以推斷〈默觚〉之著成年代，冀能有裨於默深學說的理解。

歷來討論過〈默觚〉著成年代者不乏其人，如錢賓四先生即以為此係默深中年有志益進所學之作^②；劉廣京則以為應屬鴉片戰爭後陸續改定之作^③；而李漢武更直接斷定〈默觚〉乃已佚之《清夜齋文集》主要內容，應成於道光六

^① 《魏默深思想探究——以傳統經典的詮說為討論中心》，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，民國八十七年一月。

^② 錢賓四先生，〈讀古微堂集〉，《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》（八），台北：東大，民79，頁306。

^③ 劉廣京，〈魏源之哲學與經世思想〉，《近世中國經世思想研討會論文集》，台北：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，1984，頁360。

年以前^④； Philip A. Kuhn 則據李柏榮《日濤雜著》的傳聞記載，認為〈默觚〉乃默深晚年所成^⑤。

上述諸說之論點時或有可取之處，然大部分均未能對〈默觚〉內容作一較為整體的檢驗或討論，是以筆者仍然認為有相當程度的討論空間，需要再進一步深究。茲先述〈默觚〉之板本概況，再依其內容析論。

二、板本概況

〈默觚〉原收入光緒四年淮南書局所刻之《古微堂內集》，本分上中下三卷，中下兩卷各以〈學篇〉、〈治篇〉名目，後經清末黃象離增補重編，1976 年北京中華書局據黃本加以整理，成《魏源集》一書。是書置〈默觚〉於書首，共分上下兩部分，上篇為〈學篇〉，下篇為〈治篇〉，審其內容，係將原先《古微堂內集》之上卷併入中卷，一併歸於〈學篇〉，而〈治篇〉則仍保留原貌；1983 年北京中華書局再度增訂《魏源集》，對於〈默觚〉的編排仍維持不變，今以板本流通為考量因素，依 1983 年北京中華書局所編之次第為引用根據，下文將不再註明。

三、內容析論

如果將〈默觚〉全篇與默深其他的重要著作相互對照，不難發現其中有不少類近或相通之處，這些點點滴滴的跡象無疑是研判〈默觚〉著成時間的最佳論點，茲就其中與《皇朝經世文編》、《老子》、《詩經》相關者及其他重要

④ 李漢武，《魏源傳》，長沙：湖南大學，1988，頁 67。

⑤ Philip A. Kuhn, Ideas Behind China's Modern State, *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*, Vol.55, No.2, December 1995, P.303.

觀點作一陳述，最後再總合各個論點，推判《默觚》的著成時間。

(1) 與《皇朝經世文編》相關者

《皇朝經世文編》（以下簡稱《文編》）共分八類六十三目，乃默深於道光五年至六年期間所編；時默深在江蘇布政使賀長齡（1785–1848）幕中，主司是書編輯事務，極為賀氏所倚重。是書輯錄者乃清順治至道光以前的官方文書、奏疏、學者書札等關係經濟實用之文，以學術、治體兩大類冠之書首，屬通論性質，其次則依吏、戶、禮、兵、刑、工等六部分輯實務性質的論文；取材除別集外，尚有奏議類編、專題文獻匯編及方志等。

相對於《文編》的學術與治體，《默觚》則是分成學篇、治篇兩個部分，分類方式如此相似，其中討論的主題亦有不少相同之處。雖說《文編》中的文章為默深所輯，並非出自默深之手，但若仔細比照二者之內容，便會發現雷同的並不僅止於論述主題，因為就連論述的觀點與文字都有許多相同的地方，下文將舉若干議題，同時分列二書之內容，以對照討論此一現象。

茲先論用親與用賢。《文編》中選用孫寶侗之〈春秋論〉，其文曰：

國有與立，親與賢二者而已。……是故一於用親者，其國可久而勢必流於弱；一於用賢者，其勢必強，而國不免於先亡；觀於春秋之諸國可知矣。用親者，魯、衛、鄭、宋是也……；用賢者，齊、晉是也……；然則兩除其敝，而獨收其利者，其惟楚之為國也乎！……然則立國者，亦唯親賢並用而可矣。^⑥

《默觚》中亦有論親賢之用者，其文云：

……其在封建之世，一于用親者，國可久而勢恒弱；一于用賢者，國勢強而或先亡。周之興也，親賢並用……，流及後世，則魯、衛、宋、鄭專用親，齊、晉專用賢。……兩除其弊而兼收其利者惟楚乎！……故其國勢半

^⑥ 孫寶侗，〈春秋論〉，《清經世文編》（北京：中華，1992）卷一三，〈治體〉七，頁325。

天下而與周相終始。⁽⁷⁾

兩段文字所論幾如一轍，僅在文句的安排上有些微的不同，此一情形，亦發生在默深對「謀略」的討論上。

先引《文編》所輯魏禧之文。其文曰：

治事人最要有略，方處置得宜，然有大略，有遠略，有雄略。目前緊要著數，得一二可當千百者，曰「大略」；事機出耳目之表，利害在數十百年之後，曰「遠略」；出奇履險，爲人所不敢爲，不斤斤於成敗利鈍之算，而目無全牛，氣足吞敵，曰「雄略」。識不遠者不能見大略，器不大者不能知遠略，識遠器大而無雄才壯氣者不能具雄略；雄略天授，不可學而至，故人當以拓充器識爲先也。⁽⁸⁾

其次再看〈默觚〉的說法：

《詩》大小二〈雅〉，言「大猷」者二，言「遠猷」者二，言「壯猷」者一。何謂「大猷」？批郤導窾，迎刃而解，棋局一著勝人千百者是也。何謂「遠猷」？事機出耳目之表，利害及百十年之後者是也。何謂「壯猷」？非常之策……，破格之功……，出奇冒險，不拘文法，不顧利害者是也。器不弘者不能勝大猷，識不裕者不能燭遠猷，識遠器大而無雄氣膽決者不能具壯猷。壯猷天授，不可學，器識可學而擴焉。⁽⁹⁾

除了「略」字與「猷」字之別，上引二文所論大體並無不同。

以鼻息譬喻人的重要，《文編》與〈默觚〉也有相同的論述。馮景《鼻息說》曰：

天子，元首也；二三執政，股肱也；諫官，王之喉舌也；……庶人，鼻也，其歌謠詛祝謗議，猶鼻孔之息也。……口可以終日閉而鼻息不可一刻

⑦ 〈默觚·治篇〉9:4，《魏源集》（北京：中華，1983），頁59–60。

⑧ 魏禧，〈論治四則〉，《清經世文編》卷……，〈治體〉五，頁291。

⑨ 〈默觚·治篇〉7:2，《魏源集》，頁52。

絕，……古之聖帝明王知之，其取於臣也略，而取於民也詳。^⑩
 〈默觚〉則云：

天下其一身與！后元首，相股肱，諍臣喉舌。然則孰爲鼻息？夫非庶人與！九竅百骸四支之存亡，視乎鼻息，口可以終日閉而鼻不可一息柂。古聖帝明王，惟恐庶民之不息息相通也，故其取于臣也略，而取于民也詳。^⑪

兩段文字不僅是在鼻息的譬喻上相同，就連元首、股肱、喉舌等比擬也完全一樣，然此一現象或因這類的譬喻被廣泛使用，尚不足以就此認定兩段文字之近似，但除此之外，其餘文字及文意亦幾近全同，故仍將兩段視如雷同之作。

在討論師儒的問題上，《文編》選用阮元的〈國史儒林傳序〉，其文曰：

師以德行教民，儒以六藝教民，分合同異，周初已然矣。數百年後，周禮在魯，儒術爲盛，孔子以王法作述，道與藝合，兼備師儒。……《宋史》以「道學」、「儒林」分爲二傳，不知此即周禮師儒之異，後人創分而間合周道也。^⑫

而〈默觚〉亦論及此一問題：

師以賢得民，……儒以道得民，……後世「道學」、「儒林」二傳所由分與？惟周公、仲尼內聖外王，以道兼藝，立師儒之大宗。^⑬

兩段文字意旨大體相同，而〈默觚〉則頗似阮文之摘要，言簡意賅。

最後再舉關於氣運教化的問題。《文編》有蔣伊的〈進呈經說〉：

三代以上之人才，由於教化，三代以下之人才，乘乎氣運。由於教化者，遞衍而無窮；乘乎氣運者，一發而易竭。^⑭

〈默觚〉則亦同樣論及此一觀點：

⑩ 馮景，〈鼻息說〉，《清經世文編》卷九，〈治體〉三，頁222。

⑪ 〈默觚·治篇〉12:1，《魏源集》，頁67。

⑫ 阮元，〈國史儒林傳序〉，《清經世文編》卷二，〈學術〉二，頁65。

⑬ 〈默觚·學篇〉9:2，《魏源集》，頁22。

⑭ 蔣伊，〈進呈經說〉，《清經世文編》卷一〇，〈治體〉四，頁271。

三代以上之人材，由乎教化；三代以下之人材，乘乎氣運。乘氣運而生者，運盡則息，惟教化出之無窮。^⑯

兩段文字論三代以上及以下的部分幾乎完全一致，而其後論氣運易竭、教化無窮的部分，意旨亦同。

如上文所引，〈默觚〉與《文編》選文宗旨相近者不在少數，此一現象絕非偶然，觀〈默觚〉之文字，應是默深在纂輯《文編》之時，於部分選文深有所得，遂隨手筆記之，時而為摘要，取其意不取其辭；時而為節錄，取其意亦取其辭，是可知上引〈默觚〉諸文應成於默深纂輯《文編》之時，或在輯成《文編》之後不久，要之，約在道光五、六年左右。

(2) 與《老子》相關者

默深的著作中與《老子》相關者，有《老子本義》一書。《老子本義》包括序文一篇、四篇〈論老子〉，以及對《老子》原典的逐章注釋。為求行文方便，注釋《老子》原典的部分下文將簡稱為《本義》，四篇〈論老子〉則簡稱為〈四論〉。根據筆者的考證^⑰，除〈四論〉之外，餘者均係默深早年的作品，約成於嘉慶二十五年（1820）左右，是默深早期思想的代表之作，不但呈現默深早年思考以《老》學用世的趨向，同時亦顯露默深所受到的宋學根基^⑱；而〈四論〉則應成於道光末年，時間很可能是在道光二十五年至二十九年之間。默深在道光初年之時，興趣已逐漸由子學轉向經學，於是其後遂有《詩古微》初刻及二刻本的產生；然而，儘管《老子》已不再是默深的研究重心，〈四論〉之作，其中觀點與嘉慶末年的《本義》也有所出入，但卻仍可見默深對於《老》學其實始終未能忘情。

在〈默觚〉之中，有不少段落與《老子》之學相互應和，茲舉例以供討

^⑯ 〈默觚·治篇〉11:1，《魏源集》，頁65。

^⑰ 詳參拙著，前揭書，頁37–59。

^⑱ 關於默深的宋學根基，詳參拙著，前揭書，頁26–29。

論。

《老子》第三十四章謂「聖人終不自爲大，故能成其大」，默深以〈二雅〉之「小心」疏通其義，饒富意味。其文曰：

〈大雅〉曰：「小心翼翼。」〈小雅〉曰：「惴惴小心。」心量之廓然也，而顧小之，何哉？……誠能自反而心常畏，畏生謙，謙生虛，虛生受，而無一物不可容，奚其小！……君子惟不自大，斯能成其大。^⑯

默深於此處釋《老子》之「不自大」，其取徑很值得深究，同時也可以說明此段文字應成於默深詮說《詩經》之後，亦即不早於《詩古微》初刻本的著成時間。

前文已言，〈四論〉約成於道光末年，其中部分論點與《本義》確有相當程度的差異，然〈默觚〉中卻見與〈四論〉之說相近者。茲先引〈四論〉之文：

夫治始黃帝，成於堯，備於三代，殲於秦；迨漢氣運再造，民脫水火，登衽席，亦不啻太古矣。……老氏書賅古今，通上下，上焉者義皇、關尹治之以明道；中焉者良、參、文、景治之以濟世；下焉者明太祖誦民不畏死而心滅，宋太祖聞佳兵不祥之戒而動色是也。^⑰

默深此以上中下三者論《老子》之道爲世所用，其所分別者並不僅只是治道境界之高下，因爲由文中之歷史分期可知，此上中下之分其實亦包含了默深對歷史上氣運變化的分期。在〈默觚〉中，默深亦有相近似的分法：

三皇以後，秦以前，一氣運焉；漢以後，元以前，一氣運焉；其歷年有遠近，即其得于先王維持之道有厚薄。^⑱

此一歷史氣運的分期斷限，在第三期的部分，默深涵括了元明以後，與〈四

^⑯ 〈默觚·學篇〉3:1，《魏源集》，頁8~9。

^⑰ 〈論老子〉二，《魏源集》，頁258。

^⑱ 〈默觚·治篇〉3:2，《魏源集》，頁43。

論》的「下焉者」包括宋明略有出入，然除此之外，〈默觚〉與《四論》的分期大體相近。在《本義》的序文中，雖亦有混沌初開、中世、後世等三期無爲的歷史分段說，但其中的歷史分期並不清楚，遠不若《四論》明白，此點筆者已辨之甚詳^㉑，茲不贅述。

此外，在論及忠、質、文三教循環救弊的問題上，〈默觚〉的說法亦與《四論》相同。先引《四論》之說，其文曰：

氣化遞嬗，如寒暑然。……故忠、質、文皆遞以救弊，而弊極則將復返其初。孔子寧儉毋奢，爲禮之本，欲以忠、質救文勝。^㉒

〈默觚〉云：

萬事莫不有其本，守其本者常有餘，失其本者常不足。……禍莫大于不知足，不知足莫大于忘本，故禮樂野人從先進，欲反周末之文于忠、質也。炳兮煥兮，日益之患兮；寂兮寘兮，日損之樂兮；能知損之益、益之損者，可以治天下矣。^㉓

以忠、質救文勝的說法，是《四論》與《本義》的一大分野，《本義》中僅謂以質代文、質文相替，絕不見有忠、質、文三教遞嬗之說。就默深的思想發展來看，三教說的運用應與《詩古微》二刻本乃至《書古微》的成書時間相近，換言之，即屬於默深中晚期思想的階段^㉔。故〈默觚〉此段文字亦應視爲默深中晚期的作品。

最後要討論〈默觚〉中一段談到《老》學不可治世的批評。由於默深在《本義》與《四論》中均不斷表示《老》學可用於世的看法，雖然在《四論》中偶有指出《老》學體用俱偏於陰，易流於深刻堅忍^㉕，但卻從不曾有過《

^㉑ 詳參拙著，前揭書，頁 51–53。

^㉒ 〈論老子〉二，《魏源集》，頁 257。

^㉓ 〈默觚·治篇〉14:1，《魏源集》，頁 71。

^㉔ 詳參拙著，前揭書，頁 48–51。

^㉕ 〈論老子〉四，《魏源集》，頁 261。

老》學不可治世之說。因此，〈默觚〉中的這段文字實極有深究的必要。其文曰：

工騷墨之士，以農桑爲俗務，而不知俗學之病人更甚于俗吏；託玄虛之理，以政事爲粗才，而不知腐儒之無用亦同于異端。彼錢穀簿書不可言學問矣，浮藻餽釘可爲聖學乎？釋、老不可治天下國家矣，心性迂談可治天下乎？《詩》曰：「民之質矣，日用飲食。」²⁶

此段論及釋、老之處，其意著實耐人尋味。默深之旨，顯然在抨擊浮藻餽釘之俗學與心性迂談之腐儒，其云「釋、老不可治天下國家矣」，依文字理路而言，應是指一般人對於釋、老之印象，尤其是那些自以為是的「腐儒」對於釋、老的批評，故默深反過來直指其迂談心性，其實又何嘗有用于世？簡言之，默深此論釋、老，並非如一般行文之直抒其意，這段文字的理解，實應置於上下文的脈絡中來討論，斷章取義的解讀方式，應儘量避免²⁷。

大體說來，將《老子》中的某些概念與《詩經》縮合，應係默深的學術由子學移轉至經學之後，即在道光初年以後，此時默深雖仍未放棄原先對《老子》的興趣，但已不再以子學為主要的研究對象，其偶有所得，僅條列札記以簡論之，故〈默觚〉中不少論及《老子》之觀點者，蓋即成於此一背景。而就上文所引述的段落來看，諸文可能的寫作斷限均相當長，從道光初年直至默深中晚期之時，其中部分作品應可確定約與《四論》著作時間相近，但其餘相關《老子》觀點者，便僅能以不早於道光初年之《詩古微》初刻本做為時間的起始，至於迄於何時，則難以辨明。

²⁶ 〈默觚·治篇〉1:5，《魏源集》，頁36–37。

²⁷ 錢賓四先生曾引此段文字，認為默深作〈默觚〉時以為釋老不足以治天下，但在《老子本義》中又極力申明《老》學可供治事救世，錢先生遂因而斷定默深之注《老》，應在晚年，乃因其思想有別於中年之〈默觚〉，故轉而作《老子本義》以明其說，詳參錢著，前揭文，頁307。筆者以為，錢先生誤解〈默觚〉文意，並以之作為判斷《老子本義》著成年代之依據，其說猶待商榷，是以筆者在本文中特別申明默深原意。

(3) 與《詩經》相關者

默深著有《詩古微》一書，是書大體可分初刻本及二刻本兩種。初刻本共兩卷，成於道光四年（1824）；二刻本凡二十卷，成於道光二十年（1840）^㉙。由兩個刻本的卷數差距，便可想見二者的內容必然有相當大的不同，而此一差異，正可藉以分別〈默觚〉中論及與《詩經》相關者的著作時間。

〈默觚〉中屢屢引《詩》做為論說的結語，其體裁蓋仿諸《荀子》^㉚。而文中所引之詩與詩作原意往往不盡相符，大多斷章取義，以裨〈默觚〉之旨。蓋默深此時已將研究精力移轉至《詩經》，所思所論往往因《詩》起興，故作讀書札記時亦屢引《詩經》以助其說；默深在《詩古微》的初刻本中，不斷申明「說詩」與「引詩」之別，以為說詩者目的在說解詩作原意，而引詩者則是興之所至，詩因情及，不需顧及詩作原意^㉛，其意原在疏通《毛詩》美刺之例，然若從〈默觚〉引《詩》之頻繁，或者不難理解何以默深對於說詩與引詩之別必辨明若是。要之，〈默觚〉中的引《詩》現象，說明〈默觚〉的著作時間，不應早於《詩古微》初刻本的寫作，亦即應在道光四年之後。

除了引《詩》之外，〈默觚〉中尚有不少關於《詩經》的討論，藉著《詩古微》初刻及二刻本的對照，頗能呈顯〈默觚〉部分文字的著成時間，茲略舉數例以明之。

不論是《詩古微》的初刻本，還是二刻本，默深都費了相當的心思來討論十五國風詩的次第，其目的在申明《詩經》中所蘊含的尊王大義。在兩個不同的刻本中，默深有不同的次第說，初刻本中，默深以為〈幽風〉應居〈國風〉

^㉙ 關於《詩古微》初、二刻本的著作時間考證，詳參拙著，前揭書，頁82–87。

^㉚ 陳耀南先生有〈荀子與魏源〉一文，認為默深在〈默觚〉中對《詩經》的運用與《荀子》中的引《詩》現象，在形神上都極為相似，詳參《求索》1985:5，1985年10月。

^㉛ 《詩古微》（何慎怡點校，長沙：嶽麓，1989）（初刻本）卷上，〈毛詩明義〉二，頁58–60。

之末^㉑；到了二刻本，默深則認為居〈國風〉之末者應為〈王風〉，如此才能真正的彰顯尊王之義^㉒，且默深還不斷地為此一主張尋找板本上的根據，以證其說並非無根。不論其據是否確鑿，《詩古微》兩個刻本對於十五國風詩的次第安排顯然不同。茲引〈默觚〉中論及〈國風〉次第者，其文曰：

「《詩》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，曰：思無邪。」曷可以能令思無邪？……吾讀〈國風〉始〈二南〉終〈幽〉，知聖人治情之政焉；讀大小〈雅〉文王、周公之詩，而知聖人反情〔復〕性之學焉；讀大小〈雅〉文王、周公之詩，而知聖人盡性至命之學焉。^㉓

倘此段文字成於《詩古微》二刻本之後，以默深對十五國風詩次第之竭盡心力，絕不可能作「終〈幽〉」之語，是可知此段文字必成於二刻本之前，且較近於初刻本之成書時間，亦即稍後於道光四年的推斷較為合理。而文中盡性、復性之說，不但可見默深早年所受宋學影響，且此類語詞尤為《本義》所樂道^㉔，故此段文字亦可證明默深在致力《詩經》研究之後，仍不忘早年對宋學及《老子》學說之興趣，因此隨處綴合，摻雜諸說，此亦默深思想特色之一。

王伯之說，此一議題不見於《詩古微》的初刻本，然在《詩古微》二刻本中，隨著《春秋》大義的不斷闡明，王伯之辨遂成一重要論點，足見默深對此一論點的關注有其一定的時間性，亦即應與《詩古微》二刻本的成書時間相近。〈默觚〉中有論及王伯者，其文曰：

自古有不王道之富強，無不富強之王道。王伯之分，在其心不在其迹也。心有公私，迹無胡越。……王道至纖至悉，井牧、徭役、兵賦，皆性命之

^㉑ 《詩古微》（初）卷下，〈三家發凡〉中，頁47。

^㉒ 《詩古微》（二）上編之三〈王風義例篇〉上，頁254–255。

^㉓ 〈默觚·學篇〉4:4，《魏源集》，頁11。按：引文中「反情復性」之「復」字，本作「于」，黃象離據下文「反情復性之學，不可語中人以下又明矣」，以為「于」應改作「復」，今據黃說改之。

^㉔ 詳參拙著，前揭書，頁63–66。

精微流行其間。^㉙

由此推知此段文字應與《詩古微》二刻本之著作時間相去不遠，即道光二十年前後。此外，默深此論王伯，與性命之說相摻，其早期的宋學根柢，在〈默觚〉中再次浮現。

〈默觚〉又云：

《詩》言「豈弟君子」者十有八，說者曰：「豈弟，樂易也。」……大哉豈弟之為德乎！……知豈弟不豈弟之分，則知王伯矣；知豈弟不豈弟之分，則知君子小人矣。……《詩》曰：「唯能烹魚？溉之釜鬻。」言烹魚煩則碎，治民煩則亂，是以「治大國若烹小鮮」。^㉚

默深此以豈弟論王伯，其實亦是在說明《詩經》中往往寓含了許多的《春秋》大義，王伯即是其中一例；而文中引用《老子》「治大國若烹小鮮」一語，尤其值得留意，默深此處又再論《詩經》與《老子》之相通處，尤可見默深於移轉經學研究後，仍未能忘情《老》學。

〈默觚〉中論王伯者不在少數，此尤為《詩古微》二刻本所重，而為初刻本所不見，可知其論王伯者應與《詩古微》二刻本寫作時間相去不遠，或先或後，亦即在道光二十年左右。

總言之，就〈默觚〉中普遍的引《詩》現象來說，其著作的時間應在《詩古微》初刻本之後，亦即道光四年以後；而上文引述關於十五國風詩次第及王伯之辨等段落，可知其中或者著於道光四年稍後，或者作於道光二十年前後，撰著時間差距頗大，並非一時之作。

(4) 其他重要論點

在相關《文編》、《老子》、《詩經》等書的議題之外，〈默觚〉中猶有其他的重要論點，如論天人之參，論變法等，茲就此二論略引數例討論。

^㉙ 〈默觚·治篇〉1:4，《魏源集》，頁36。

^㉚ 〈默觚·治篇〉2:5，《魏源集》，頁40。

首先論天人之參。〈默觚〉之文曰：

敏者與魯者共學，敏不獲而魯反獲之；敏者日魯，魯者日敏。豈天人之相易耶？曰：是天人之參也。溺心於邪，久必有鬼憑之；潛心於道，久必有神相之。……中人可易爲上智，凡夫可以祈天永命，造化自我立焉。……是故人能與造化相通，則可自造自化。^⑦

默深認為，人能與造化相通，天人之參的結果，可以自立其造化，中人可爲上智，凡夫可祈永命，換言之，只要能夠潛心於道，即可改易先天上的不足。

〈默觚〉中又云：

……誠知足，天不能貧；誠無求，天不能賤；誠外形骸，天不能病；誠身任天下萬世，天不能絕。……此立命之君子，豈命所拘者乎？人定勝天，既可轉貴富壽爲貧賤天，則貧賤天亦可轉爲貴富壽。……祈天永命，造化自我，此造命之君子，豈天所拘者乎？烏乎！聖人之教，詳戒禍，略求福；及其求之也，惟修天爵，迓天庥，俟天命，抑亦異乎人之求之矣。

《詩》曰：「豈弟君子，求福不回。」^⑧

默深於此更是直揭「人定勝天」之說，並謂立命、造命之君子實非天命所能拘限。如此天人相參之結果，可見默深應是對己身乃至周遭的環境都充滿了信心，以為只要肯自我要求，即可突破許多先天和外在的限制。

然而，同樣是論天與人，在〈默觚〉中還有另一段文字表達了不盡相同的看法：

才量受諸天，福量亦受諸天，……故有安天下之才，不若有安天下之命，功名與運會相值不相值，勢天淵焉；相值而成，亦才十之三而天命十之七。……故亡國之臣皆無才，非無才也；開國之臣無失算，非無失算也。… …《詩》曰：「既克有定，靡人弗勝。」言天之未定則人勝天，天既定則

^⑦ 〈默觚·學篇〉2:1，《魏源集》，頁5-6。

^⑧ 〈默觚·學篇〉8:2，《魏源集》，頁21。

天勝人矣。^⑨

此段文字相較於前引的兩段言論，無奈之感深深流露。其有所承於前述人定勝天之說，卻又為前說加了但書，即必須是在天未定之時，人方有勝天的可能；倘天既定，則不論何人都沒有置喙的餘地。很顯然的，這段的見解絕不是和前說相矛盾，而是繼前說之後再發展衍生而出的看法。此中默深彷彿歷盡滄桑人事，深體無力回天之勢，人力畢竟有限。如果對照《書古微》中的言論，默深論封建之變，論王變為霸，論天治變為人治，無一不是以「不得不聽其自變」、「不能不聽其自變」的話語作結^⑩，其中勢所必然、無力之感的意味均極其濃厚，和上述「天既定則天勝人」的見解很能相互呼應。《書古微》成於咸豐五年（1855），乃默深晚年之作。默深一生仕途多蹇，道咸之際又逢清室內憂外患交迫而至，以經世為職志之人如默深者，無不感慨萬千；咸豐三年，默深以年逾六十，遭遇坎坷，又世亂多故，終至無心仕宦，辭官而歸，隨後專心唸佛，罕與外界往來，《書古微》即是在此一情形之下完稿，而上引〈默觚〉論「天勝人」一段，很可能亦成於此一時期。要之，〈默觚〉中論天人之參，顯然有先後時期的不同見解。

其次論變法。〈默觚〉之文曰：

人君治天下，法也；害天下，亦法也；……不難于立法而難得行法之人。… …君子不輕為變法之議，而惟去法外之弊，弊去而法仍復其初矣。不汲汲求立法，而惟求用法之人，得其人自能立法矣。《詩》曰：「不失其馳，舍矢如破。」^⑪

細究此段文字，其意並非反對變法，只是認為得其人比變法來得重要許多，倘

^⑨ 〈默觚·治篇〉15:2，《魏源集》，頁76。

^⑩ 《書古微》（《皇清經解續編》本，台北：漢京）卷十一，〈甫刑發微〉，頁9–11。

^⑪ 〈默觚·治篇〉4:1，《魏源集》，頁46–47。

能得其人，則法變或不變自能有適當的調整，如此說來，變法當然是較為次要的了。不過，如果將下列這段文字與〈默觚〉中的其他論說相較，默深對變法的需求確實有明顯的程度之別：

租庸調變而兩稅，兩稅變而條編。變古愈盡，便民愈甚，雖聖王復作，必不舍條編而復兩稅，舍兩稅而復租庸調也。……天下事，人情所不便者變可復，人情所群便者變則不可復。江河百源，一趨于海，反江河之水而復歸之山，得乎？履不必同，期于適足；治不必同，期于利民。……《詩》曰：「物其有矣，維其時矣。」^⑫

在「便民」的前提之下，默深似乎認為「變」的程度不需有任何的約束，故有「變古愈盡，便民愈甚」之語。與其說此段文字對變法的態度與上段引文相互矛盾，毋寧說兩段言論分別反映了默深在不同時期對變法的見解。默深晚年三訂《聖武記》及三次增修《海國圖志》，其中今非昔比與救亡圖存之感不斷流露，與道光初年時在賀、陶幕中運籌帷幄的心情大不相同；彼時默深雖亦主張「法久弊生，因時制變」^⑬，但時局與後來清室之憂患交加實不可同日而語，默深對變法的需求有程度上的差異，亦極其自然。兩相對照之下，默深在此段文字中呈顯出對變法的急切需求，應是映襯了當時朝廷之日趨腐敗，無法對應千變萬化的各種亂象與侵略，而默深猶冀力挽狂瀾，於是有如此言論。

不論是討論天人之參，還是陳述變法的需求，〈默觚〉的內容都顯示了不同時期的先後見解。其中論「天勝人」一段，著作的時間很可能即與《書古微》相近，亦即在咸豐五年左右；餘者諸文的時間雖然無法斷定，然其間思想有先後之別，並不囿於一時，則是可以確定的。

^⑫ 〈默觚·治篇〉 5:2，《魏源集》，頁 48–49。

^⑬ 〈道光丙戌海運記〉，《魏源集》，頁 418。

四、結論

本文藉由〈默觚〉與默深其他著作的關係對照，探討〈默觚〉整部作品的著成年代。《皇朝經世文編》中的不少選文，以摘要或節錄的方式出現在〈默觚〉之中；《老子本義》與〈論老子〉的同、異之處也都在〈默觚〉的隻字片語裏不斷呈顯；更有標幟著《詩古微》初刻本的風詩次第，與二刻本的王伯之辨，一一羅列於〈默觚〉的某個段落；對天人之參、變法的先後見解，〈默觚〉也都照單全收。〈默觚〉中的作品並不成於一時昭然若揭，就其時間斷限來說，約始於道光四、五年，終於咸豐五年左右則應無疑義。簡言之，〈默觚〉係默深日積月累的讀書札記，時而書其心得，時而錄他人要語，並不具嚴謹的著作性質；然而也正因如此，〈默觚〉中清楚顯示了默深在專注於《詩古微》初二刻本的著作之際，同時也還不斷在思考《老子》等其他學說，並嘗試總合各家，求其會通。〈默觚〉中包羅宏富，但同時也蕪雜不精，儘管可能在晚年時經過重新的編纂，但大致上可說是明白呈現了默深思想的主要特色，此實為〈默觚〉可貴之處。